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獲得、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Chongqing Machinery & Electric Co., Ltd.*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2)

變更一名監事 及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頁至5頁。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整假座中國重慶市北部新區黃山大道中段60號機電大廈十六樓會議室舉行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至7頁。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理人委任表格，該代理人委任表格亦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cqme.com)。無論 閣下是否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i)按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寄發之回條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回條並最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星期三)交回，及(ii)按本通函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代理人委任表格並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2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6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722)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擬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二)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重慶市北部新區黃山大道中段60號機電大廈十六樓會議室舉行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如適用)批准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至7頁)所載決議案，或其任何續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CQME

Chongqing Machinery & Electric Co., Ltd.*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2)

執行董事

王玉祥先生(董事長)

陳 萍女士

楊 泉先生

中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址：

中國

重慶市

北部新區

黃山大道中段60號

非執行董事

黃 勇先生

鄧 勇先生

竇 波先生

王鵬程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61號

華人銀行大廈12樓1204-06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華威先生

任曉常先生

靳景玉先生

劉 偉先生

敬啟者：

**變更一名監事
及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 序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有關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資料，以便閣下就是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否決該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僅供識別

2. 變更一名監事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收到監事、監事會主席向虎先生的辭呈，由於其個人原因申請辭去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職務。向虎的辭任未導致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人數低於法定最低人數要求，其辭任亦不會影響本公司監事會的正常運作，向虎的辭任自辭呈送達監事會時即時生效。向虎先生已確認，彼等與本公司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須知會股東之事宜。董事會謹此對向虎先生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貢獻深表謝意。

為代替呈辭後之向虎先生，經本公司股東重慶機電控股(集團)公司提名，本公司建議委任孫文廣先生為監事。委任孫文廣先生為本公司監事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同時，孫文廣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孫文廣先生之詳細履歷如下：

孫文廣先生，51歲，孫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二零一八年八月至今兼任重慶通用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兼任重慶機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兼任重慶變壓器有限責任公司財務總監，二零一七年二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兼任Precision Technologies Group (PTG) Limited、精密技術集團投資發展有限公司、重慶ABB變壓器有限公司董事。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任重慶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改革與產權管理處(重慶市企業兼併破產工作辦公室)處長；於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任重慶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改革與產權管理處(企業監管二處)副處長，期間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任重慶盧作孚股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於二零零四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任重慶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產權管理處(企業監管二處)助理調研員；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任重慶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產權管理處(企業監管二處)主任科員；於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任重慶市財政局企業二處主任科員；於一九八七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一月任重慶市財政局企業一處辦事員、科員、主任科員。孫先生為助理會計師，於一九八七年七

董事會函件

月畢業於四川省財政學校企財專業，獲得中專學歷；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畢業於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獲得本科學歷；於二零零九年畢業於重慶工商管理碩士學院工商管理專業，獲得研究生學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孫文廣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孫文廣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與任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任何權益。倘孫文廣先生於臨時股東大會獲委任為監事，本公司將就委任孫文廣先生為監事與彼等訂立服務合約，孫文廣先生之任期將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至當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孫文廣先生有權收取監事袍金，董事會將根據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監事薪酬標準釐定彼等之薪酬，惟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委任孫文廣先生後，方可作實。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建議委任孫文廣先生需提請股東注意事宜，亦無任何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以披露。

3. 臨時股東大會及代理人安排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第6至7頁。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批准(其中包括)變更一名監事。

隨通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理人委任表格，該代理人委任表格亦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www.chinacqme.com)。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i)按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寄發之回條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回條並最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星期三)交回，及(ii)按本通函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代理人委任表格並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董事或股東於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中擁有重大利益，概無股東須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4. 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的程序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臨時股東大會上須以投票方式表決。

董事會函件

5.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之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因此，董事推薦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董事長
王玉祥
謹啟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CQME

Chongqing Machinery & Electric Co., Ltd.*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2)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整假座中國重慶市北部新區黃山大道中段60號機電大廈十六樓會議室舉行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便審議及如恰當批准以下(無論是否經修改或補充)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變更一名監事。

承董事會命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董事長
王玉祥

中國•重慶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

附註：

1. 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理人代其出席及投票。代理人毋須為股東。隨函附上適用於大會之代理人委任表格。倘兩名或以上人士登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只有在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之聯名股東有權收取本通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行使相關股份所附之全部投票權，且本通告將被視為已給予相關股份之所有聯名持有人。
2. 代理人委任表格連同任何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檔(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檔副本，必須最遲於大會召開或其任何延遲會議或通過決議案的指定時間之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若為內資股持有人，請交回本公司之通訊地址中國重慶市北部新區黃山大道中段60號，方為有效。提交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委任代理人文據將作已撤銷論。

* 僅供識別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3. 為釐定有權出席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過戶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鋪。
4. 無論本公司之H股持有人能否出席大會，應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星期三）或之前將隨附之大會回條填妥，並親身遞交、郵寄或傳真至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5. 無論本公司之內資股持有人能否出席大會，應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星期三）或之前將隨附之大會回條填妥，並親身遞交、郵寄或傳真至本公司之通訊地址中國重慶市北部新區黃山大道中段60號。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玉祥先生、陳萍女士及楊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勇先生、鄧勇先生、竇波先生及王鵬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華威先生、任曉常先生、靳景玉先生及劉偉先生。